坪山区2020年第四次预算调整方案

根据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4批新增债券额度的通知》（深财预〔2020〕117号），深圳市财政局下达我区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74,000万元。其中，一般债券额度1,000万元，专项债券额度273,000万元。为抓紧做好我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，按照《预算法》等规定，编制我区2020年预算调整方案。

一、市财政局下达我区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

2019年12月，深圳市财政局提前下达我区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61,000万元，**已纳入年初预算**经区一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通过，并于2020年1月13日成功招标发行。

根据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3批新增专项债券额度的通知》（深财预〔2020〕50号），深圳市财政局于2020年4月25日下达我区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12,000万元，已经过预算调整报区人大审议通过，并于2020年5月18日成功招标发行。

根据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支出预算的通知》（深财预〔2020〕91号），深圳市财政局于2020年6月29日下达我区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128,000万元，已经过预算调整报区人大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4批新增债券额度的通知》（深财预〔2020〕117号），深圳市财政局下达我区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74,000万元，并要求各区尽快启动发行使用工作。该笔新增地方政府债务**未纳入年初预算**，此次进行预算调整。

综上，截至目前，我区2020年新增债务限额475,000万元，加上上年地方政府债务累计限额535,000万元，目前我区地方政府债务累计限额为1,010,000万元。

二、本次预算调整的主要事项

本次预算调整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，主要调整事项有四项：**一是**我区2020年增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1,000万元，相应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收支；二**是**我区需支付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的发行费1.1万元，相应增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，减少年初预留“政府临时增加事项”规模；三**是**我区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273,000万元，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；**四是**我区需支付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发行费295万元，相应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。

综上，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规模增加1,000万元，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规模从第三次预算调整后的1,325,000万元增加至1,326,000万元；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规模增加273,108万元，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规模从第三次预算调整后的1,065,150万元增加至1,338,258万元。

三、预算调整方案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

1.收入调整方案

债务转贷收入调增1,000万元。2020年我区增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1,000万元，全额用于区属医院传染病防控救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。相应增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，收入科目“11011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”。

2.支出调整方案

（1）债务转贷收入对应的支出调增1,000万元。根据债务转贷收入1,000万元相应调增支出，支出科目“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”。

（2）债务发行费支出调增1.1万元。我区2020年还将发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1,000万元，需支付发行费1.1万元。相应发行费用从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本级支出“年初预留”中调剂列支，即从支出科目“22902 年初预留”调剂1.1万元至支出科目“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”。

调整后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1,000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1,000万元，原预算安排的“年初预留”相应减少1.1万元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增加1.1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

1.收入调整方案

债务转贷收入调增273,000万元。2020年我区再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273,000万元。相应增加债务转贷收入，收入科目“110110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”。主要用于以下十二个项目包：深圳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配套集中废水处理厂及干管工程项目4,550万元；综合管廊项目41,000万元；治水提质项目50,000万元；医疗设备购置项目11,000万元；公立医院建设项目38,800万元；新建公办幼儿园工程5,000万元；城镇老旧小区天然气改造项目8,650万元；龙田街道文化中心项目2,000万元；马峦街道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工程项目2,000万元；坑梓文化科技中心项目10,000万元；云巴1号线项目50,000万元；生物医药加速器及新能源中部启动区项目50,000万元。

我区新增发行的十二支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，其中有十支由预算单位负责发行实施，相应发行费用由财政承担；二支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分别由东部云轨公司、产服公司负责实施，发行费用由国企承担，相应增加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108万元，收入科目“1031099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”。

2.支出调整方案

（1）根据债务转贷收入273,000万元相应调增支出。其中，支出科目“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”调增50,000万元；支出科目“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”调增223,000万元。

（2）债务发行费支出调增295万元。我区2020年还将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273,000万元，需支付发行费295万元。其中，十支由预算单位负责发行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处于建设期，暂无收入，相应发行费用187万元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中列支，支出科目记入“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”；两支分别由东部云轨公司、产服公司负责实施，相应发行费用108万元由以上两公司支付，支出科目记入“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”。

调整后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273,108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增加273,108万元，原预算安排的年终结余相应减少187万元。